

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、董事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近日，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常务副总经理王建瑜女士的通知，获悉王建瑜女士于2020年6月19日以自有资金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增持了公司股份共计550,000股，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增持情况

增持人	身份/职务	增持方式	增持时间	本次增持数量（股）	增持均价（元/股）	增持比例（%）
王建瑜	实际控制人、 董事、常务副 总经理	大宗交易	2020年6月 19日	550,000	40.51	0.26%

本次增持前，王建瑜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324,6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15%；本次增持后，王建瑜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874,6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41%。

二、本次增持目的及资金来源

1、增持目的

王建瑜女士基于对本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内在价值的认可，同时为增强广大投资者信心，切实维护投资者权益和资本市场的稳定，实施本次增持行为。

2、本次王建瑜女士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为其自有的资金。

三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本次增持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章的规定。

2、本次增持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。

3、本次增持人承诺，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在本次增持完成后的 6 个月内不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票，不进行内幕交易及短线交易、不在敏感期买卖公司股份，未来转让公司股份时严格遵守法律、法规及规章的规定。

4、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持续关注增持人持有公司股份的相关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二日